

宁波西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 2023 年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履职情况评估的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宁波西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”）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根据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公司对立信在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-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；
- 成立日期：2011 年 1 月 24 日；
- 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；
- 注册地址：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；
-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合伙人数量为 278 人，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2,533 人，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693 人；

6、2023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50.01 亿元，其中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为 35.16 亿元，经审计的证券业务收入为 17.65 亿元；

7、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671 家。

（二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二、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

按照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结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相关工作的通知》及公司 2023 年年报工作安排，立信对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，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、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等进行检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。

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，立信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、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、审计计划、风险判断、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、年度审计重点、审计调整事项、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。

三、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

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，认为立信具备执行审计工作的独立性，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，能够满足 2023 年度审计工作

的要求。立信在审计工作中体现了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、勤勉尽职的履职能力，遵循了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能够实事求是的发表相关审计意见，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宁波西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